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19 年度)

项目名称		湛江市农村危房改造新增存量任务市级配套补助资金			
项目类别		住房和城乡建设类	项目属性		否 跨年度项目
项目实施依据		《关于上报建档立卡贫困户等4类重点对象危房存量的通知》（建村房函[2018]13号）			
项目单位		市住建局	项目实施期		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
项目经办人		蒋淮华	联系电话（固话+手机）		13509933901
主管部门及代码		72001]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财政部门分管科室		经建科
资金情况 (万元)	项目总金额:	1,081.50	年度金额:		1,081.50
	其中: 财政拨款	1,081.50	其中: 财政拨款		1,081.50
	其他资金		其他资金		
绩效目标	总目标		年度目标		
	完成全市2163户新增存量农村危房改造户改造任务, 确保全市建档立卡贫困户解决住房安全问题		完成全市2164户新增存量农村危房改造户改造任务, 确保全市建档立卡贫困户解决住房安全问题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及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及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增存量农村危房改造户改造任务2163户	数量指标	新增存量农村危房改造户改造任务2163户
		质量指标	改造验收率100%	质量指标	改造验收率100%
		成本指标	控制在总预算内共1081.5万元	成本指标	控制在总预算内共1081.5万元
		时效指标	2019年12月前完成	时效指标	2019年12月前完成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农村住房条件改善	社会效益指标	农村住房条件改善
		经济效益指标	减轻农民经济负担	经济效益指标	减轻农民经济负担
		生态效益指标		生态效益指标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可持续影响指标	

绩效评价科审核意见	审核人： 年 月 日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说明：1. 项目实施单位申报市级财政100万元以上（含100万元）的财政资金项目（不含工作经费类项目）或跨年度连续安排资金合计在100 万元以上（含100 万元）的项目，应同时报送预期绩效目标，对于未报送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实施单位，不予受理申报申请。

2. 非跨年度实施项目，项目总金额与年度金额一致，绩效目标（绩效指标）总目标与年度目标一致；

3. 设置绩效目标时可量化的应进行量化，无法量化的应列出目标概况和范围；

4. 项目类别：一般公共服务类、公共安全类、文化体育传媒类、社会保障与就业类、经济发展类、市场监督管理类、自然资源类、节能环保类、医药卫生类、应急管理类、教育类、科学技术类、住房与城乡建设类、农业类、林业类、海洋渔业类、水利类、交通运算类、邮政类、通用类。

5. 三级指标及指标值根据项目类别，参考《转发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财政预算绩效指标库〉和〈广东省财政预算指标库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湛财评〔2018〕23 号）填列。